

《红楼梦》评论资料选编



《红楼梦》评论资料选编

一九七四年十月

目 录

毛主席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 (1)

鲁迅论《红楼梦》…………… (3)

关于《红楼梦简论》及其它……………李希凡、蓝翎 (14)

评《红楼梦研究》……………李希凡、蓝翎 (31)

坚持用阶级观点研究《红楼梦》……………孙文光 (54)

《红楼梦》——形象的封建社会没落史

……………陈熙中、胡经之、侯忠义 (57)

评《红楼梦》……………徐缉熙 (77)

《红楼梦》一书产生的历史时代

……………北京大学工农兵学员傅祥萍等 (98)

《红楼梦》的反儒倾向

……………北京师范学院中文系评论组 (112)

大有大的难处……………方岩梁 (125)

封建末世的孔老二……………梁 效 (138)

一本血泪帐……………北京芦沟桥农场高增宝 (149)

论《红楼梦》(节录)……………何其芳 (156)

《红楼梦》论稿(节录)……………蒋和森 (164)

红楼梦考证(节录)……………胡 适 (168)

红楼梦研究(节录)……………俞平伯 (175)

红楼梦简论 (节录)	俞平伯 (180)
《红楼梦》评论 (节录)	王国维 (183)
石头记索隐 (节录)	蔡元培 (187)
小说丛话 (节录)	侠 人 (189)

陈独秀、刘少奇、周扬等关于《红楼梦》的谬论...	(193)
--------------------------	---------

《红楼梦》作者简介	(200)
曹雪芹、高鹗生平资料	(202)
《红楼梦》问题的两条路线斗争大事记	(221)
有压迫就有反抗 (小资料)	(235)
《红楼梦》版本简介	(240)
《红楼梦》人物表	(242)

毛 主 席

关于红楼梦研究问题的信

（一九五四年十月十六日）

驳俞平伯的两篇文章附上，请一阅。这是三十多年以来向所谓红楼梦研究权威作家的错误观点的第一次认真的开火。作者是两个青年团员。他们起初写信给《文艺报》，请问可不可以批评俞平伯，被置之不理。他们不得已写信给他们的母校——山东大学的老师，获得了支持，并在该校刊物《文史哲》上登出了他们的文章驳《红楼梦简论》。问题又回到北京，有人要求将此文在《人民日报》上转载，以期引起争论，展开批评，又被某些人以种种理由（主要是“小人物的文章”，“党报不是自由辩论的场所”）给以反对，不能实现；结果成立妥协，被允许在《文艺报》转载此文。嗣后，《光明日报》的《文学遗产》栏又发表了这两个青年的驳俞平伯《红楼梦研究》一书的文章。看样子，这个反对在古典文学领域毒害青年三十余年的胡适派资产阶级唯心论的斗争，也许可以开展起来了。事情是两个“小人物”做起来的，而“大人物”往往不注意，并往往加以阻拦，他们同资产阶级作家在唯心论方面讲统一战线，甘心作资产阶级的俘虏，这同影片《清宫秘史》和《武训传》放映时候的情形几

乎是相同的。被人称为爱国主义影片而实际是卖国主义影片的《清宫秘史》，在全国放映之后，至今没有被批判。《武训传》虽然批判了，却至今没有引出教训，又出现了容忍俞平伯唯心论和阻拦“小人物”的很有生气的批判文章的奇怪事情，这是值得我们注意的。

俞平伯这一类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当然是应当对他们采取团结态度的，但应当批判他们的毒害青年的错误思想，不应当对他们投降。

（《人民日报》一九六七年五月二十七日）

鲁迅论《红楼梦》

然荣公府虽煊赫，而“生齿日繁，事务日盛，主仆上下，安富尊荣者尽多，运筹谋画者无一，其日用排场，又不能将就省俭”，故“外面的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第二回）颓运方至，变故渐多；宝玉在繁华丰厚中，且亦屡与“无常”觐面，先有可卿自经；秦钟夭逝；自又中父妾厌胜之术，几死；继以金钏投井；尤二姐吞金；而所爱之侍儿晴雯又被遣，随歿。悲凉之雾，遍被华林，然呼吸而领会之者，独宝玉而已。

《中国小说史略》（1923年），人民文学出版社1973年印本（以下单行本，均用此本）第201页；《鲁迅全集》第八卷，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1958年印本（下同）第192—193页

雪芹名霫，字芹溪，一字芹圃，正白旗汉军。祖寅，字子清，号棟亭，康熙中为江宁织造。清世祖（应作清圣祖——编者注）南巡时，五次以织造署为行宫，后四次皆寅在任。然颇嗜风雅，尝刻古书十余种，为时所称；亦能文，所著有《棟亭诗钞》五卷《词钞》一卷（《四库书目》），传奇二种（《在园杂志》）。寅子颀，即雪芹父，亦为江宁织造，故雪芹生于南京。时盖康熙末。雍正六年，颀卸任，雪芹亦归北京，时约十岁。然不知何因，是后曹氏似遭巨变，家顿

落，雪芹至中年，乃至贫居西郊，啜糲粥，但犹傲兀，时复纵酒赋诗，而作《石头记》盖亦此际。乾隆二十七年，子殇，雪芹伤感成疾，至除夕，卒，年四十余（一七一九？——一七六三）。其《石头记》尚未就，今所传者止八十回……。

言后四十回为高鹗作者，俞樾（《小浮梅闲话》）云，“《船山诗草》有《赠高兰墅鹗同年》一首云，‘艳情人自说《红楼》。’注云，‘《红楼梦》八十回以后，俱兰墅所补。’然则此书非出一手。按乡会试增五言八韵诗，始乾隆朝，而书中叙科场事已有诗，则其为高君所补可证矣。”然鹗所作序，仅言“友人程子小泉过予，以其所购全书见示，且曰，‘此仆数年铢积寸累之辛心，将付剞劂，公同好。子闲且惫矣，盍分任之。’予以是书……尚不背于名教，……遂襄其役。”盖不欲明言己出，而察友则颇有知之者。鹗即字兰墅，镶黄旗汉军，乾隆戊申举人，乙卯进士，旋入翰林，官侍读，又尝为嘉庆辛酉顺天乡试同考官。其补《红楼梦》当在乾隆辛亥时，未成进士，“闲且惫矣”，故于雪芹萧条之感，偶或相通。然心志未灰，则与所谓“暮年之人，贫病交攻，渐渐的露出那下世光景来”（戚本第一回）者又绝异。是以续书虽亦悲凉，而贾氏终于“兰桂齐芬”，家业复起，殊不类茫茫白地，真成干净者矣。

续《红楼梦》八十回本者，尚不止一高鹗。×××从戚蓼生所序之八十回本旧评中抉剔，知先有续书三十回，似叙贾氏子孙流散，宝玉贫寒不堪，“悬崖撒手”，终于为僧；然其详不可考……。或谓“戴君诚夫见一旧时真本，八十回之后，皆与今本不同，荣宁籍没后，皆极萧条；宝钗亦早卒，宝玉无以作家，至沦于击柝之流。史湘云则为乞丐，后乃与

宝玉仍成夫妇。……闻吴润生中丞家尚藏有其本。”（蒋瑞藻《小说考证》七引《续阅微草堂笔记》）此又一本，盖亦续书。二书所补，或俱未契于作者本怀，然长夜无晨，则与前书之伏线亦不背。

此他续作，纷纭尚多，如《后红楼梦》，《红楼后梦》，《续红楼梦》，《红楼复梦》，《红楼梦补》，《红楼补梦》，《红楼重梦》，《红楼再梦》，《红楼幻梦》，《红楼圆梦》，《增补红楼》，《鬼红楼》，《红楼梦影》等。大率承高鹗续书而更补其缺陷，结以“团圆”；甚或谓作者本以为书中无一好人，因而钻刺吹求，大加笔伐。但据本书自说，则仅乃如实抒写，绝无讥弹，独于自身，深所忏悔。此固常情所嘉，故《红楼梦》至今为人爱重，然亦常情所怪，故复有人不满，奋起而补订圆满之。此足见人之度量相去之远，亦曹雪芹之所以不可及也。

《中国小说史略》（1923年）207—209

页；《鲁迅全集》第八卷198—200页

……但只要知道作品大抵是作者借别人以叙自己，或以自己推测别人的东西，便不至于感到幻灭，即使有时不合事实，然而还是真实。……倘有读者只执滞于体裁，只求没有破绽，那就以看新闻记事为宜，对于文艺，活该幻灭。而其幻灭也不足惜，因为这不是真的幻灭，正如查不出大观园的遗迹，而不满于《红楼梦》者相同。倘作者如此牺牲了写的自由，即使极小部分，也无异于削足适履的。

《怎么写（夜记之一）》（1927年），《三

闲集》16～17页；《鲁迅全集》第四

卷20页

对于书中所叙的意思，推测之说也很多，举其较为重要者而言：（一）是说记纳兰性德的家事，所谓金钗十二，就是性德所奉为上客的人们。这是因为性德是词人，是少年中举，他家后来也被查抄，和宝玉的情形相仿佛，所以猜想出来的。但是查抄一事，宝玉在生前，而性德则在死后，其他不同之点也很多，所以其实并不很相象。（二）是说记顺治与董鄂妃的故事；而又以鄂妃为秦淮故妓董小宛。清兵南下时，掠小宛到北京，因此有宠于清世祖，封为贵妃；后来小宛夭逝，清世祖非常哀痛，就出家到五台山做了和尚。《红楼梦》中宝玉也做和尚，就是分明影射这一段故事。但是董鄂妃是满州人，并非就是董小宛，清兵下江南的时候，小宛已经二十八岁了；而顺治方十四岁，决不会有把小宛做妃的道理。所以这一说也不通的。（三）是说叙康熙朝政治底状态的；就是以为《石头记》是政治小说，书中本事，在吊明之亡，而揭清之失。如以“红”影“朱”字，以“石头”指“金陵”，以“贾”斥伪朝——即斥清，以金陵十二钗讥降清之名士，然此说未免近于穿凿，况且现在既知道作者既是汉军旗人，似乎不至于代汉人来抱亡国之痛的。（四）是说自叙；此说出来最早，而信者最少，现在可是多起来了。因为我们已知道雪芹自己的境遇，很和书中所叙相合。雪芹的祖父，父亲，都做江宁织造，其家庭之豪华，实和贾府略同；雪芹幼时又是一个佳公子，有似于宝玉；而其后突然穷困，假定是被抄家或近于这一类事故所致，情理也可通——由此可知《红楼梦》一书，说是大部分为作者自叙，实是最可信的一说。

至于说到《红楼梦》的价值，可是在中国底小说中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其要点在敢于如实描写，并无讳饰，和从前

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坏人完全是坏的，大不相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都是真的人物。总之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它那文章的旖旎和缠绵，倒是还在其次的事。但是反对者却很多，以为将给青年以不好的影响。这就因为中国人看小说，不能用赏鉴的态度去欣赏它，却自己钻入书中，硬去充一个其中的角色。所以青年看《红楼梦》，便以宝玉，黛玉自居；而老年人看去，又多占据了贾政管束宝玉的身分，满心是利害的打算，别的什么也看不见了。

《中国小说的历史的变迁》(1924年)，
《中国小说史略》单行本附录305—
307页；《鲁迅全集》第八卷附录
349—350页

……梅兰芳君……麻姑一般的“天女散花”“黛玉葬花”像，……盖出于不得已。

我在先只读过《红楼梦》，没有看见“黛玉葬花”的照片的时候，是万料不到黛玉的眼睛如此之凸，嘴唇如此之厚的。我以为她该是一副瘦削的癯病脸，现在才知道她有些福相，也象一个麻姑。

《论照相之类》(1924年)，《坟》154
页；《鲁迅全集》第一卷292页

《红楼梦》中的小悲剧，是社会上常有的事，作者又是比较的敢于写实的，而那结果也并不坏。无论贾氏家业再振，兰桂齐芳，即宝玉自己，也成了个披大红猩猩毡斗蓬的和尚。和尚多矣，但披这样阔斗蓬的能有几个，已经是“入圣超凡”无疑了。……然而后来或续或改，非借尸还魂，即

冥中另配，必令“生旦当场团圆”，才肯放手者，乃是自欺欺人的瘾太大，所以看了小小骗局，还不甘心，定须闭眼胡说一通而后快。赫克尔（E·Haeckel）说过：“人和人之差，有时比类人猿和原人之差还远。”我们将《红楼梦》的续作者和原作者一比较，就会承认这话大概是确实的。

《论睁了眼睛看》（1925年），《坟》197页；《鲁迅全集》第一卷330页

我宁看《红楼梦》，却不愿看新出的《林黛玉日记》，它一页能够使我不舒服小半天。……幻灭之来，多不在假中见真，而在真中见假。

《怎么写〔（夜记之一）〕》（1927年），
《三闲集》18页，《鲁迅全集》第四卷21页

文学不借人，也无以表示“性”，一用人，而且还在阶级社会里，即断不能免掉所属的阶级性，无需加以“束缚”，实乃出于必然。自然，“喜怒哀乐，人之常情也”，然而穷人决无开交易所折本的懊恼，煤油大王那会知道北京拣煤渣老婆子身受的酸辛，饥区的灾民，大约总不会种兰花，象阔人的老太爷一样，贾府上的焦大，也不爱林妹妹的。

《“硬译”与“文学的阶级性”》（1930年）
《二心集》15页；《鲁迅全集》第四卷164页

那时的读书人，大概可以分他为两种，就是君子和才子。君子是只读四书五经，做八股，非常规矩的。而才子却此外还要看小说，例如《红楼梦》，还要做考试上用不着的古今体诗之类。这是说，才子是公开的看《红楼梦》的，但君

子是否在背地里也看《红楼梦》，则我无从知道。

《上海文艺之一瞥》(1931年)，《二心集》82页；《鲁迅全集》第四卷228页

中国向来的老例，做皇帝做牢靠和做倒霉的时候，总要和文人学士扳一下子相好。做牢靠的时候是“偃武修文”，粉饰粉饰；做倒霉的时候是又以为他们真有“治国平天下”的大道，再问问看，要说得直白一点，就是见于《红楼梦》上的所谓“病笃乱投医”了。

《知难行难》(1931年)，《二心集》125页；《鲁迅全集》第四卷268页

清中叶以后的他（按指金圣叹）的名声，也有些冤枉。他抬起小说传奇来，和《左传》《杜诗》并列，实不过拾了袁宏道辈的唾余；而且经他一批，原作的诚实之处，往往化为笑谈，布局行文，也都被硬拖到八股的作法上。这余荫，就使有一批人，堕入了对于《红楼梦》之类，总在寻求伏线，挑剔破绽的泥塘。

《谈金圣叹》(1933年)，《南腔北调集》94页；《鲁迅全集》第四卷403页

看《红楼梦》，觉得贾府上是言论颇不自由的地方。焦大以奴才的身份，仗着酒醉，从主子骂起，直到别的一切奴才，说只有两个石狮子干净。结果怎样呢？结果是主子深恶，奴才痛嫉，给他塞了一嘴马粪。

其实是，焦大的骂，并非要打倒贾府，倒是要贾府好。不过说主奴如此，贾府就要弄不下去罢了。然而得到的报酬

是马粪。所以这焦大，实在是贾府的屈原，假使他能作文章，我想恐怕也会有一篇《离骚》之类。

《言论自由的界限》(1933年)，《伪自由书》99页；《鲁迅全集》第五卷94页

高尔基很惊服巴尔扎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便好象目睹了说话的那些人。(八月份《文学》内《我的文学修养》)

中国还没有那样好手段的小说家，但《水浒》和《红楼梦》有些地方，是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的。

《看书琐记》(1934年)，《花边文学》92页；《鲁迅全集》第五卷429页

文学虽然有普遍性，但因读者的体验的不同而有变化，读者倘没有类似的体验，它也就失去了效力。譬如我们看《红楼梦》，从文字上推见了林黛玉这一个人，但须排除了梅博士的“黛玉葬花”照相的先入之见，另外想一个，那么，恐怕会想到剪头发，穿印度绸衫，清瘦、寂寞的摩登女郎；或者别的什么模样，我不能断定。但试否和三四十年前出版的《红楼梦图咏》之类里面的画像比一比罢，一定是截然两样的，那上面所画的，是那时的读者的心目中的林黛玉。

《看书琐记》(1934年)，《花边文学》93页；《鲁迅全集》第五卷430页

文学有普遍性，但有界限；也有较多永久的，但因读者的社会体验而生变化。北极的遏斯吉摩人和非洲腹地的黑人，我以为是不会懂得“林黛玉型”的；健全而合理的好社会中人，也将不能懂得，他们大约要比我们的听讲始皇焚书，

黄巢杀人更其隔膜。一有变化，即非永久，说文学独有仙骨，是做梦的人们的梦话。

《看书琐记》(1934年)，《花边文学》
93页；《鲁迅全集》第五卷430页

在中国，小说是向来不算文学的。在轻视的眼光下，自从十八世纪末的《红楼梦》以后，实在也没有产生什么较伟大的作品。

《草鞋脚》(英译中国短篇小说集)小引
(1934年)，《且介亭杂文》13页；
《鲁迅全集》第六卷16页

但是，杂文这东西，我却恐怕要侵入高尚的文学楼台去的。小说和戏曲，中国向来是看作邪宗的，但一经西洋的“文学概论”引为正宗，我们也就奉之为宝贝，《红楼梦》《西厢记》之类，在文学史上竟和《诗经》《离骚》并列了。

《徐懋庸作〈打杂集〉序》(1935年)，
《且介亭杂文二集》61页；《鲁迅全集》
第六卷231页

不过我在这里，并不说傅东华先生就做不得模特儿，他一进小说，是有代表一种人物的资格的；我对于这资格，也毫无轻视之意，因为世间进不了小说的人们倒多得很。然而纵使谁整个的进了小说，如果作者手腕高妙，作品久传的话，读者所见的就只是书中人，和这曾经实有的人倒不相干了。例如《红楼梦》里贾宝玉的模特儿是作者自己曹霑，《儒林外史》里马二先生的模特儿是冯执中，现在我们所觉得的却只是贾宝玉和马二先生，只有特种学者如胡适之先生

之流，这才把曹霏和冯执中念念不忘的记在心儿里：这就是所谓人生有限，而艺术却较为永久的话罢。

《〈出关〉的“关”》(1936年)，《且介亭杂文末编》47~48页；《鲁迅全集》第六卷423页

“国防文学”不能包括一切文学，因为在“国防文学”与“汉奸文学”之外，确有既非前者也非后者的文学，除非他们有本领也证明了《红楼梦》，《子夜》，《阿Q正传》是“国防文学”或“汉奸文学”。

《答徐懋庸并关于抗日统一战线问题》(1936年)，《且介亭杂文末编》58页；《鲁迅全集》第六卷433页

书上的人大概比实物好一点，《红楼梦》里面的人物，象贾宝玉林黛玉这些人物，都使我有异样的同情；后来，考究一些当时的事实，到北京后，看看梅兰芳姜妙香扮的贾宝玉林黛玉，觉得并不怎样高明。

《文艺与政治的歧途》(1927年)，《集外集》92页；《鲁迅全集》第七卷103页

倘若先前并无可以师法的东西，就只好自己来开创。拉旧来帮新，结果往往只差一个名目，拖《红楼梦》来附合十九世纪式的恋爱，所造成的还是宝玉，不过他的姓名是“少年威德”，说《水浒传》里有革命精神，因风而起者便不免是涂面剪径的假李逵——但他的雅号也许却叫作“突变”。

《〈奔流〉编校后记(+)》(1929年)，《集外集》167页；《鲁迅全集》第七卷202页

《红楼梦》是中国许多人所知道，至少，是知道这名目的书。谁是作者和续者姑且勿论，单是命意，就因读者的眼光而有种种：经学家看见《易》，道学家看见淫，才子看见缠绵，革命家看见排满，流言家看见宫闱秘事……。

《〈绛洞花主〉小引》(1927年)，《集外集拾遗》177页；《鲁迅全集》第七卷419页

就说大多数“别人”不愿意去死，因而请慈母性的娘儿们来治理罢，那也是不行的。林黛玉说：“不是东风压倒西风，就是西风压倒东风”，这就是女界的“内战”也是永远不息的意思。虽说娘儿们打起仗来不用机关枪，然而动不动就抓破脸皮也就不得了。何况“东风”和“西风”之间还有另一种女人，她们专门在挑拨，教唆，搬弄是非。总之，争吵和打架也是女治主义国家的国粹，而且还要剧烈些。所以假定娘儿们来统治了，天下固然仍旧不得太平，而且我们的耳根更是一刻儿不得安静了。

《娘儿们也不行》(1933年)，《集外集拾遗》409—410页；《鲁迅全集》第七卷655—656页